

证券代码：833907

证券简称：倍智人才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9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思磊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换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陈思磊、谭洁梅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9 日